

新北市淡水區中泰國小『學生日常生活基本規定』

113.9.4 校務會議通過

項次	活動內容	共同規定
一	學生上學	1. 學生須於 7:00~7:30 到校，並於 7:30 進行校園整潔工作，基於安全因素學生勿提早到校。7:50 未到校者視為遲到，將列入晨檢紀錄 2. 配合新北市「禁帶免洗餐具」政策，除特殊狀況，請學生勿攜帶早餐到校食用。 3. 上學途中不得邊走邊吃，注意交通安全。 4. 學生上學途中勿任意穿越馬路；上下學時若遇陌生人搭訕請儘速離開，並向附近商家求救。
二	接送上下學	1. 家長騎乘機車接送請一定要戴安全帽。 2. 除特殊狀況，一律禁止家長進入校園接送學生。
三	家長送物品到校	1. 養成學生責任心，請家長盡量不要送物品到校。 2. 如必要送物品到校，請交到警衛室代收，並註明學生班級、姓名，家長勿進入校園，待學生於下課時間再去警衛室領取。
四	兒童朝會	1. 全校兒童朝會於每週一舉行。 2. 班級升旗隊形按年級（6←1）順序縱隊排列，班長排在排頭。 3. 實施班級團體基本動作、品德、整潔、秩序等生活常規之指導。
五	學生外出及請假	1. 嚴禁學生到校後再外出。 2. 遇特殊情況須外出，應請級任教師填發「學生外出單」，並通知家長到校接回。 3. 學生須攜帶「學生外出單」經警衛認可後通行並由家長帶回，禁止學生自行離開校園。 4. 家長可使用〈新北校園通 APP-上課 YO 模組〉線上請假，並告知導師。 5. 請假應請級任教師填寫「學生請假單」，家長簽名後繳交至學輔處。
六	上、下課	1. 上課鐘聲響畢後，學生必須進到教室，準備上課。 2. 上科任課時，班長要在走廊整隊後，全班一起帶隊到科任教室上課並向老師回報未到學生人數及去向。 3. 除非急要或經過老師允許，學生不可在上課中離開教室。 4. 下課時間禁止學生在走廊、樓梯間和各樓層穿堂奔跑、打球、大聲喧嘩。 5. 下課桌面宜收拾乾淨椅子靠攏。 6. 在走廊行進及上下樓梯時，應靠右邊行走，嚴禁奔跑以免發生危險。
七	學生服裝儀容	1. 學生服裝穿著宜整齊、清潔、合宜，不得穿拖鞋、涼鞋到校。
八	學生用餐	1. 打菜時間為 12:00~12:10，低年級和中年級至穿堂，高年級至六年級走廊，由五、六年級學生協助打菜。 2. 家長送便當時間為 11:30 以後，置放於警衛室並註明學生班級、姓名，家長勿進入校園。 3. 用餐時間為 12:00~12:25，餐前洗手，餐後潔牙；餐後禁止學生至操場活動。 4. 12:25~12:30，請中高年級學生幫忙協助餐桶及餐車收拾工作。 5. 學生以營養午餐為主，盡量不由家長送便當，以配合新北市政府「禁用免洗餐具」政策。
九	午間靜息	1. 午休時間為 12:30~13:10，學生應在教室安靜休息。

十	整潔活動	1. 晨間校園整潔活動：7:30～7:50 2. 班級整潔活動：14:50～15:05（半天：10:10～10:30）。 3. 打掃工作須確實，不可嬉戲玩耍；清掃完畢後掃具用品須歸位並整理妥當。 4. 注意掃地安全，不可做危險攀爬等動作。 5. 愛惜掃具，不要浪費水與垃圾袋，確實做好垃圾分類回收工作。
十一	放學	1. 15:45～15:50 為集合放學時間，於中庭或穿堂集合，路隊長負責整隊及維持秩序，集合完畢由導護老師宣布放學。 2. 學生放學後須直接回家，不要在學校或路上逗留。 3. 回家後若需要外出，要告訴家人欲前往之地點及返家之時間。 4. 課業未完成被老師留校，務必通知家人並告知被留校事由。 5. 請學生與家長約好放學時間，非緊急狀況請勿使用警衛室電話。
十二	雨天 注意事項	1. 平時可準備輕便雨衣放置於書包或置物櫃內。 2. 雨天學生上下學要穿上雨衣或撐傘。 3. 雨天行進不要推擠，樓梯間行進要小心階梯，注意潮溼地面，小心慢走。
十三	向師長與 來賓行禮	1. 早上上學時，遇到校長、主任、老師，要記得說「校長早」、「主任早」、「老師早」。 2. 下課時間遇到校長、主任或老師，要記得說「校長好」、「主任好」、「老師好」。 3. 遇到客人或來賓要說「客人好」或「來賓好」。 4. 遇到同學要互相問早或問好。
十四	進入辦公室 或別班教室	1. 記得喊「報告」，經過老師允許後才可以進入。 2. 進入後不可隨意翻動任何物品，不可大聲喧嘩或吵鬧。 3. 離開時，記得喊「報告完畢」。
十五	使用水電	1. 請節約使用水與電。 2. 離去教室、廁所時，記得關電燈、電扇（冷氣）、與水龍頭。
十六	使用廁所 及洗手台	1. 記得敲門請問是否有人再開門，使用後要隨手關門。 2. 保持清潔，大小便請對準便器。 3. 使用後記得沖水，衛生紙（棉）等雜物請放入廁所內之垃圾桶。 4. 不可將任何物品丟入大小便器中，以免堵塞不通。 5. 記得使用香皂或洗手乳洗手，洗手五步驟：溼、搓、沖、捧、擦。 6. 清洗毛筆及水彩用具時，請維持洗手台清潔。
十七	學生請假	1. 事假請先告知導師。 2. 如遇生病或其他因素無法提早告知導師時，請撥學校電話 TEL:28012033 一甲教室 #101 二甲教室 #102 三甲教室 #103 四甲教室 #104 五甲教室 #105 六甲教室 #106 訓育組長 #117
十八	其他	1. 全校全面禁止攜帶及吸菸、電子煙。 2. 全校全面禁止攜帶及嚼食檳榔。 3. 校內禁止攜帶含糖飲料及零食，請攜帶環保水瓶至學校裝取飲用水。 4. 除學用品外，勿攜帶影響上課和學習之物品。